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

YANCHANG PETROLE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6)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4	9,336,236	10,208,266
其他收入	4	6,401	5,128
		<u>9,342,637</u>	<u>10,213,394</u>
支出			
採購		(9,079,141)	(10,007,551)
特許權費用		(28,242)	(7,862)
油田營運開支		(37,816)	(30,086)
勘探及評估開支		(1,418)	(1,186)
銷售及分銷開支		(83,207)	(38,219)
行政開支		(42,676)	(38,578)
折舊、耗損及攤銷		(62,998)	(36,417)
其他虧損及收益	5	(8,192)	5,917
		<u>(9,343,690)</u>	<u>(10,153,982)</u>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6	(1,053)	59,412
融資成本	7	(24,717)	(37,473)
除稅前(虧損)/溢利		(25,770)	21,939
稅項	8	(10,061)	(9,856)
本期間(虧損)/溢利		(35,831)	12,083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香港以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換算匯兌 差額		(23,138)	13,801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並無稅務影響		(23,138)	13,801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58,969)	25,884
下列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435	3,893
非控股權益		(42,266)	8,190
		(35,831)	12,083
下列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044)	16,755
非控股權益		(47,925)	9,129
		(58,969)	25,88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	0.04	0.0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16,749	1,480,631
投資物業		14,420	17,890
勘探及評估資產		6,687	592
使用權資產		92,145	94,334
商譽及無形資產		58,149	58,14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00	2,000
		<u>1,689,650</u>	<u>1,653,596</u>
流動資產			
存貨		863,575	460,653
應收貿易款項	11	1,481,665	664,89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65,301	1,335,434
受限制現金		339,798	–
現金及銀行結餘		476,964	394,132
		<u>4,527,303</u>	<u>2,855,109</u>
資產總值		<u>6,216,953</u>	<u>4,508,705</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66,701	366,701
儲備		658,622	669,666
		<u>1,025,323</u>	<u>1,036,36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1,025,323</u>	<u>1,036,367</u>
非控股權益		<u>83,152</u>	<u>131,077</u>
權益總額		<u>1,108,475</u>	<u>1,167,444</u>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978,496	2,198,499
租賃負債		6,054	5,270
應付稅項		3,689	5,204
銀行借貸		412,333	427,350
有抵押定額貸款		274,214	270,298
		<u>4,674,786</u>	<u>2,906,621</u>
非流動負債			
棄置責任		171,319	169,863
租賃負債		77,857	79,643
遞延稅項負債		11,816	12,434
有抵押定額貸款		172,700	172,700
		<u>433,692</u>	<u>434,640</u>
負債總額		<u>5,108,478</u>	<u>3,341,261</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6,216,953</u>	<u>4,508,705</u>
流動負債淨值		<u>(147,483)</u>	<u>(51,51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542,167</u>	<u>1,602,084</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公司之二零二一年年報(「二零二一年年報」)所載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即本集團之功能貨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獲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財務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除外。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二一年年報時所採納者一致,惟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除外。

本集團於本期間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於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期間生效。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概要載列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有償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概念框架的提述

應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已編製及呈報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過往期間進行調整。

下列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尚無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擬於有關準則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¹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2號(修訂本),披露會計政策¹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之定義¹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²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於尚未確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發生的資產出售或注資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本。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如下:

- (a) 勘探、開採及營運業務分類,涉及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採、銷售及營運;及
- (b) 供應及採購業務分類,涉及儲存、運輸、買賣及分銷石油相關產品。

本集團並無將經營分類整合以組成上述可呈報分類。

分類收入及業績

	勘探、開採及營運		供應及採購		綜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外部客戶之銷售額	<u>205,222</u>	<u>75,287</u>	<u>9,131,014</u>	<u>10,132,979</u>	<u>9,336,236</u>	<u>10,208,266</u>
分類溢利／(虧損)	<u>69,126</u>	<u>1,055</u>	<u>(59,747)</u>	<u>55,670</u>	<u>9,379</u>	<u>56,725</u>
其他收入					6,401	5,128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7,252)	7,612
未分配公司開支					(9,581)	(10,053)
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1,053)	59,412
融資成本					(24,717)	(37,473)
除稅前(虧損)／溢利					(25,770)	21,939
稅項					(10,061)	(9,856)
本期間(虧損)／溢利					<u>(35,831)</u>	<u>12,083</u>

所呈報之收入乃來自外部客戶。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分類業務間銷售。

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分類業務賺取之溢利／產生之虧損，而並無分配其他收入、匯兌(虧損)／收益淨額、未分配公司開支、融資成本及稅項。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業務表現之計量。

分類資產及負債

下表為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類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勘探、開採及營運		供應及採購		綜合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資產	1,421,347	1,379,631	4,781,215	3,113,345	6,202,562
未分配資產					14,391	15,729
資產總值					<u>6,216,953</u>	<u>4,508,705</u>
分類負債	681,517	676,923	4,419,374	2,658,103	5,100,891	3,335,026
未分配負債					7,587	6,235
負債總額					<u>5,108,478</u>	<u>3,341,261</u>

就監察分類業務表現及於分類業務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未分配公司財務資產外，所有資產乃分配至可呈報分類；及
- 除未分配公司財務負債外，所有負債乃分配至可呈報分類。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本集團供應及採購業務分類產生之收入為9,131,01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132,979,000港元)包括來自兩名客戶(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名客戶)之收入3,487,93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58,856,000港元)，該兩名客戶佔本集團期間總收入之10%或以上。

本集團總收入中主要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A客戶	2,098,286	2,400,185
B客戶(附註1)	1,389,645	728,167
C客戶(附註2)	—	1,658,671
	<u> </u>	<u> </u>

附註：

- 1 來自B客戶相關的收入並無超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總收入之10%。
- 2 來自C客戶相關的收入並無超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總收入之10%。

4. 收入及其他收入

收入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時間點確認之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全額。集團間一切重大交易已於綜合入賬時對銷。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考慮控制權轉讓法下的指標，並確定本集團在石油相關產品的若干銷售交易中擔任代理人，儘管本集團仍面臨該等銷售交易的信貸風險，而本集團於貨品轉移至客戶之前並無對由供應商提供的特定貨品擁有足夠控制權。當本集團為代理人時，本集團因為另一方提供的特定貨品作出安排，而預期有權收取的淨金額確認為收益。

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銷售原油及天然氣	205,222	75,287
貿易及分銷石油相關產品	9,131,014	10,132,979
	<u>9,336,236</u>	<u>10,208,266</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940	2,928
租金收入	309	258
其他	4,152	1,942
	<u>6,401</u>	<u>5,128</u>

5. 其他虧損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7,252)	7,612
其他	(940)	(1,695)
	<u>(8,192)</u>	<u>5,917</u>

6. 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本集團經營業務(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9,079,141	10,007,551
折舊及耗損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212	32,494
－使用權資產	3,786	3,923
與短期租賃和剩餘租賃期在二零二二年及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屆滿的 其他租賃有關之開支	40,085	752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短期租賃) 有關的開支	994	26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工資	38,982	33,776
－退休金計劃供款	2,345	2,175
	<u>9,124,545</u>	<u>10,048,937</u>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及 有抵押定額貸款利息開支	21,258	34,072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043	2,204
棄置費用	1,416	1,197
	<u>24,717</u>	<u>37,473</u>

8. 於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的稅項按相關國家訂明的適用當前稅率支出。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加拿大附屬公司適用的加拿大混合法定稅率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適用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分別為25%及2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期間撥備	-	-
即期稅項—香港境外		
本期間撥備	10,061	9,113
遞延稅項		
產生暫時差額	-	743
	<u>10,061</u>	<u>9,856</u>

9.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溢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期間溢利

	<u>6,435</u>	<u>3,893</u>
--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股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股
--	-----------------------	-----------------------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8,335,047</u>	<u>18,335,047</u>
--	-------------------	-------------------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存在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應收貿易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信貸期一般為90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日)，以原發票金額減去呆賬虧損撥備後確認及列賬。應收貿易款項為免息。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呈列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1,040,302	597,539
31至60日	2,878	64,151
61至90日	9,142	1,402
超過90日	<u>429,343</u>	<u>1,798</u>
	<u>1,481,665</u>	<u>664,890</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款項429,34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98,000港元)已逾期但未減值。與近期無欠款紀錄的多名獨立客戶有關。鑑於該等應收款項信貸質素並無變動而結餘仍被視為可收回，故董事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虧損撥備。一旦有證據表明該等應收貿易款項的客戶不結清未償還的應收款項或表明有任何可收回性問題，本集團將尋求法律意見，對這些客戶採取法律行動。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項目。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超過90日	429,343	1,798

12.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1,881,863	315,589
合約負債(附註)	1,883,147	1,565,757
其他應付款項	213,486	317,153
	3,978,496	2,198,499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負債主要為客戶發出訂單時預收客戶的款項，年內，當產品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該等款項已全數確認為收入。本集團一般於接獲訂單時預收款項，金額(如有)會視乎每宗交易與客戶磋商而定。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因期／年內於履行責任前預收客戶款項，故此確認了合約負債1,883,14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5,757,000港元)，預計於一年內全數確認為收入。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1,409,019	242,785
31至60日	314,600	34,126
61至90日	27,645	850
超過90日	130,599	37,828
	<u>1,881,863</u>	<u>315,589</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款項乃免息及採購平均信貸期為一至三個月。

1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約為人民幣493,419,000元(相等於578,33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該或然負債產生於對本公司間接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即延長石油(浙江自貿區)有限公司(「延長浙江」))有關加工費、採購費及相關成本及利息的有爭議索償。

14. 訴訟

延長浙江為其業務附帶的多宗未判決訴訟的當事方，其面臨著來自實際或潛在的申索的風險。截至本公告日期，多名原告就加工費、採購費、運輸費、採購金額及相關成本及利息向延長浙江索賠合共約人民幣760,028,000元(相當於890,829,000港元)。相關法院頒令凍結延長浙江資產金額人民幣457,863,000元(相當於536,661,000港元)。

有關訴訟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九日、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之公告。

15.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包括支付本公司董事及若干最高薪僱員之酬金載列如下：

主要管理人員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薪金、花紅及津貼	7,076	4,219
退休金計劃供款	203	18
	<u>7,279</u>	<u>4,237</u>

採購及銷售成品油及副產品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最終控股公司	採購成品油(附註1)	5,290,100	2,468,281
同系聯營公司	銷售成品油(附註2)	26,924	26,896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成品油及副產品(附註2)	<u>6,115</u>	<u>1,167</u>

附註：

-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最終控股公司進行關連交易(源自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的成品油供應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供應協議補充協議，訂約方為河南延長石油銷售有限公司(「河南延長」)及陝西延長石油(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延長石油集團」)，內容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河南延長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
- (2)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同系聯營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進行關連交易(源自銷售成品油及副產品)。河南延長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分別與延長殼牌河南石油有限公司(「延長殼牌河南」)及陝西延長石油延安能源化工有限責任公司(「延安能源化工」)訂立銷售協議及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起生效，內容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河南延長分別向延長殼牌河南及延安能源化工銷售成品油及副產品。
- (3) 上述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國際原油市場受地緣政治帶來的供應風險憂慮等因素的支撐，國際油價持續上漲並一度突破二零一四年以來新高。同時，隨著後疫情時代全球經濟加速復蘇，石油需求不斷增加。本公司積極應對市場變化，持續實施提質降本增效。受益於高國際油價及成本管控，如不計所屬延長浙江因訴訟導致暫停業務帶來的損失，本公司上半年盈利水準大幅提高。

加拿大在產油氣上游業務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Novus Energy Inc.（「Novus」）的運營雖然受到成本上漲、服務資源緊缺等不利因素影響，但整體運營平穩有序，克服各種市場不確定因素影響，積極實施二零二二年上產方案。二零二二年上半年Novus累計稅後收入2,890萬加元，支出1,758萬加元，運營淨收入1,132萬加元。上半年淨收益為813萬加元，比去年同期增加806萬加元。上半年Novus單桶淨收益為25.2加元／桶，達到歷史最高水準，比第二高的年份二零一四年高出96%。

生產、銷售與運營

Novus始終保持負責任的企業形象，努力與當地社區和政府保持良好的關係。這種長期的相互信任關係使得Novus能夠儘早的獲批或減少各項審批時間，上半年Novus提前獲得3口新井的鑽井許可以及在融雪期開始後獲得短期道路使用許可。Novus完成當地政府下達的減排目標，減少二氧化碳排放2萬噸。並且在新井投產前，提前規劃，確保井口天然氣管線在新井投產前安裝到位，減少新井二氧化碳排放90%。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Novus投產9口新井，截止目前完成鑽井16口，並將在第三季度投產。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Novus淨水準井434.6口，淨直井69.7口。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底，Novus累計生產原油33.1萬桶，為去年同期增加76%。累計銷售油氣32.3萬當量桶（「當量桶」），比去年同期增加59%，其中原油26.6萬桶，天然氣952萬立方米。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全球油價受到通脹、地區爭端和需求等多方面因素影響持續攀升，但油價快速上漲亦導致當地服務資源緊缺，鑽井、完井服務成本漲幅在30%左右，同時原材料成本大幅升高，其中柴油價格和鋼材價格漲幅最大，對Novus的運營成本產生負面影響，Novus通過提前籌劃以及與服務商良好的合作關係，盡最大限度控制成本。年初Novus根據對市場的分析，預測市場上的油套管會出現短缺和價格上漲，因此提前集中資金採購油套管，以當前市場價格計算，將為Novus節省180萬加元成本。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油田運營支出618萬加元，平均單桶運營成本19.2加元/桶，相比去年同期下降15.5%，單桶操作成本佔銷售收入比例為19%，是自二零一六年以來首次降至20%以下。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Novus結合市場形式分析，合理調整庫存和實施開發計劃，控制成本優化經濟效益。原油平均銷售價格120加元/桶，天然氣銷售價格0.2加元/立方米，累計銷售收入3,353萬加元，與二零二一年同期相比增加2,168萬加元，增長182%。Novus研判市場形勢走向，動態跟蹤原油價格變化，制定出錯峰銷售的策略，從一月份開始至四月份逐步增加原油庫存1.7萬桶，在五月份原油價格高點釋放庫存1.35萬桶，增加銷售收入34萬加元。

中國油品銷售下游業務

(i) 河南延長成品油業務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河南延長累計銷售成品油176萬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73.5億元，實現利潤總額人民幣3,109.8萬元。百分百貨款回收率、紮實開展經營銷售、資金票據和綜合管控安全高效、平穩運行無事故。

直分銷方面

深度參與市場競爭，建立優質穩定客戶關係，並持續優化業務流程，直銷和分銷提前一個月實現了目標「雙過半」。

倉儲方面

一是加大戰略客戶營銷服務力度，上半年中航油銷量2,950噸，同比增長408%；殼牌配送2,083噸，同比增長14.96%。二是充分利用油庫資源，與陝西興化達成了乙醇銷售合作，與中化河南達成了油品代儲合作，增加新的利潤驅動力。三是積極推進湖南市場拓展，與湖南國儲、上市公司等多家優質企業達成了代儲合作，並成功入圍湖南高速服務區成品油供應商。上半年兩湖市場累計銷量9.54萬噸，銷售額近人民幣8億元。

終端方面

加油站受疫情靜態管控影響較大，河南延長在大力開拓市場的同時，積極開闢增量路徑，上半年完成小額配送超過3,500噸，發展了1座特許經營加油站。

貿易方面

河南延長按要求開展全面梳理和整改，適時收緊新業務，同時持續強化與中石化西北、中航油等大客戶合作，積極開拓雲南、兩湖市場，保障貿易量在相對穩定的水準。

(ii) 延長浙江油品業務

延長浙江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累計銷售油品12.5萬噸，主要為瀝青產品，銷售收入人民幣4.42億元，其中原料油國內貿易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3.85億元，工廠產成品銷售收入人民幣5,800萬元；上半年錄得虧損人民幣8,700萬元。

延長浙江於上半年因加工廠訴訟事件而導致加工生產業務停頓，並因此影響其他貿易業務，引發其他業務訴訟。延長浙江正積極處理訴訟事宜，努力盡快解決訴訟問題。

展望

二零二二年下半年，東歐地緣政治危機將大概出現轉機，伊朗局勢亦有機會迎來緩和，石油輸出國組織預計維持增產策略甚至有新的增產計畫；鑒於美國聯邦儲備局未來加息通道還會延續，全球經濟增長面臨顯著壓力，國際原油市場明顯承壓。本公司將抓住目前高油價機會，加快高效益增產，同時深入開展全產業鏈優化，加強風險管控，最大限度保障本公司高品質發展。

儘管今年油氣行業迅速復蘇，但本公司認識到雙碳政策正在推動全球能源系統的深度脫碳，油氣行業發展方向已迎來變局。本公司將堅持「生產與貿易並舉、油氣與新能源並重」的發展戰略，依託控股股東延長石油集團的優勢，積極佈局風能及光伏業務，著力打造一流綠色低碳綜合能源服務商。

財務回顧

分類收入及分類業績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經營分類包括：(i) 勘探、開採及營運業務及(ii) 供應及採購業務。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加拿大原油及天然氣生產業務，以及中國油品及副產品貿易業務。

Novus於加拿大西部經營原油及天然氣勘探、開採及生產。於回顧期內，Novus實現原油及天然氣銷售量322,754當量桶，以及貢獻收入205,222,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的銷售量為202,530當量桶及貢獻收入為75,287,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商品價格上漲及產量增加，Novus貢獻經營溢利69,126,000港元，而去年同期錄得經營溢利1,055,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量由去年同期271萬噸減少至本期間188萬噸，而中國之油品及副產品貿易業務收入為9,131,014,000港元，而去年同期10,132,979,000港元。儘管河南延長於回顧期內表現良好且仍貢獻可觀利潤，但由於延長浙江涉及若干宗未決訴訟而錄得大額虧損，供應及採購業務因此錄得59,747,000港元經營虧損，而去年同期為55,670,000港元經營溢利。

其他收入

除上述分類業績外，於回顧期內錄得其他收入6,401,000港元，主要為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來自國內之租金收入及退稅，對比去年同期5,128,000港元增加1,273,000港元。

採購

採購由去年同期10,007,551,000港元減少至本期間9,079,141,000港元，與銷售減少一致。

特許權費用

特許權費用主要是Novus就加拿大原油及天然氣生產所支付予土地擁有者(包括政府及私人)的開採特許權費用。由於收入增加，故相關費用由去年同期7,862,000港元增加至本期間28,242,000港元。

油田營運開支

油田營運開支由去年同期30,086,000港元增加至本期間37,816,000港元。有關開支來自Novus原油及天然氣生產業務，包括人工、修理費、加工費、搬運費，租賃費及修井費等。

勘探及評估開支

勘探及評估開支為1,418,000港元，主要來自Novus持有之非生產土地之租賃支出。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去年同期38,219,000港元增加至本期間83,207,000港元，主要來自河南延長及延長浙江於中國的油品及副產品貿易業務。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包括董事薪酬、職員工資、辦公室租金、專業費用以及上市費用等。於回顧期內，在並無向Novus提供省級補貼項目的情況下，行政開支增加4,098,000港元至42,676,000港元。

折舊、耗損及攤銷

折舊、耗損及攤銷由去年同期36,417,000港元增加至本期間62,998,000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Novus於回顧期內加拿大產量增加，而導致油氣資產耗損同時增加所致。

其他虧損及收益

金額8,192,000港元包括：(i)匯兌虧損淨額7,252,000港元及(ii)其他虧損940,000港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24,717,000港元包括：(i)河南延長在經營中發生之銀行借貸成本共10,726,000港元及Novus提取有抵押定期貸款之利息10,532,000港元；(ii)Novus油井棄置費用1,416,000港元；及(iii)與本集團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推定利息2,043,000港元。

稅項

稅項10,061,000港元指國內之油品及副產品貿易業務所賺取之溢利所計提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期間(虧損)／溢利

與上一期間溢利12,083,000港元相比，於回顧期內錄得虧損35,831,000港元。中期虧損乃主要由於本公司間接擁有51%權益的中國附屬公司，即延長浙江因涉及多項待判決訴訟而產生的虧損造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以其內部資源連同銀行借貸及有抵押定額貸款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河南延長未償還浮息銀行借貸為412,33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7,350,000港元)。本集團從中國多家銀行獲得銀行授信585,7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500,000,000元)。

延長石油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延長石油香港」)為Novus提供有抵押定額貸款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Novus提取有抵押定額貸款35,000,000美元，年利率為4.8%，須於三年內償還。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有抵押定額貸款本金仍未償還。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本公司從延長石油香港提取有抵押定額貸款22,000,000美元，年利率為4.8%，須於三年內償還。延長石油香港為本公司提供有抵押定額貸款作經營業務之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有抵押定額貸款本金仍未償還。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間接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即延長浙江因若干待判決訴訟，而被相關法院頒令凍結銀行結餘339,79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90,078,000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476,96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4,132,000港元)。鑒於現有手頭現金及可動用銀行信貸額度，本集團具備充足營運資金撥付其業務營運。

於期末，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按總負債佔權益總額之百分比計算)為460.8%(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6.2%)。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之百分比計算)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為96.8%(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2%)。

庫務管理及政策

本集團採取審慎現金管理及風險監控方針。本集團之庫務政策旨在將外幣匯率及利率波動之風險減至最低。

現金一般存置於以港元、美元、加元及人民幣計值之短期存款。本集團以穩定之利率取得銀行融資及借貸。本集團預期不會有重大利率風險。本集團之交易及投資大多數以港元、美元、加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的政策為讓其經營實體以其各自的地方貨幣經營，以減低貨幣風險，因此本集團預期無需承擔任何重大的匯兌風險。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概無作出有關外匯之對沖交易，且將於管理層認為合適時採取適當措施應對。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資本承擔

本集團之資本承擔與金額為5,31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44,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其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資產抵押

延長石油香港向Novus提供35,000,000美元的有抵押定額貸款，以70,000,000美元的債權證連同對Novus的一切權利、所有權及權益的優先固定質押，以及對Novus全部資產的浮動質押作抵押。

根據延長石油香港與本公司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貸款協議，延長石油香港可授予本公司的有抵押定額貸款22,000,000美元乃以根據股權抵押契約而於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中聯能源國際有限公司(「中聯能源」)持有之350股普通股(佔中聯能源已發行股本的35%)作為擔保，據此，本公司同意以延長石油香港為受益人提供擔保，本公司應竭盡全力促使河南延長的賬面估值將不會低於104,800,000美元。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概無抵押其他資產以獲取銀行貸款。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約為人民幣493,419,000元(相等於578,33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該或然負債產生自對本公司間接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即延長浙江)有關加工費、採購費及相關成本及利息的有爭議索償。

訴訟

延長浙江為其業務附帶的多宗未判決訴訟的當事方，其面臨著來自實際或潛在的申索的風險。截至本公告日期，多名原告就加工費、採購費、運輸費、採購金額及相關成本及利息向延長浙江索賠合共約人民幣760,028,000元(相等於890,829,000港元)。法院頒令凍結延長浙江的資產金額人民幣457,863,000元(相等於536,661,000港元)。本集團正就有關申索尋求法律意見及將盡一切可能竭力對原告之申索進行積極抗辯，並保留就任何損害對原告採取法律行動之權利。

有關訴訟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九日、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之公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員工總數為238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名)。僱員薪金維持在具競爭力水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為41,32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5,951,000港元)。薪酬政策乃以公平、激勵、表現及現行市場慣例為原則，而薪酬待遇通常每年檢討。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醫療保險等。僱員及合資格參與者亦獲提供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根據其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和程序，注重透明度、獨立性、問責性、責任及公正方面之管治，以提升本公司管理及維護股東整體利益。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及改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董事會有效領導本集團，從而為股東帶來長期價值及最高回報。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內《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1.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非由同一人擔任。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Bruno Guy Charles Deruyck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後，因本公司物色適合人選擔任行政總裁一職需時，故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位出現空缺。此外，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之下的權力及授權、問責及獨立決策取得平衡，並無受損，此乃由於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多元化背景及經驗。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如認為有需要，可隨時直接聯絡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因此，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於此情況下並不重大。
2.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2.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應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視何者適用而定）的主席出席。董事會主席封銀國先生由於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未能出席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梁廷育先生、吳永嘉先生及孫立明先生。梁廷育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核數師

自二零二零年十月八日起，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在畢馬威辭任後，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立信德豪」）根據審核委員會的建議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新任核數師。考慮到香港立信德豪自二零二零年以來一直是本公司的核數師，董事會和審核委員會認為，核數師的變更表明了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持續關連交易

延長石油集團與河南延長(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續新及簽訂一份新供應協議及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續新及簽訂供應協議補充協議，據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延長石油集團同意供應及河南延長同意購買成品油。

此外，河南延長與同系附屬公司及同系聯營公司進行關連交易(源自銷售成品油及副產品)。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河南延長分別與延安能源化工及延長殼牌河南訂立銷售協議及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起生效，內容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河南延長分別向延安能源化工及延長殼牌河南銷售成品油及副產品。

有關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並已確認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披露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以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刊登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中期業績公告乃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yanchanginternational.com)。本公司之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封銀國先生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執行董事：

封銀國先生(主席)
張建民先生
丁嘉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永嘉先生
梁廷育先生
孫立明先生
牟國棟博士